

西双版纳州“十二五”
商贸流通产业发展规划

二〇一一年十一月

目 录

前 言.....	1
一、发展现状.....	1
(一) 城乡消费快速增长	2
(二) 市场建设成果突出	2
(三) 现代流通发展加快	3
(四) “家电下乡” 取得进展	3
(五) 商贸管理成效明显	3
(六) 商贸发展存在的问题	4
二、发展环境.....	5
(一) 发展机遇	5
(二) 发展条件	5
三、发展思路与目标.....	6
(一) 指导思想	6
(二) 基本原则	7
(三) 总体发展目标	8
(四) 主要发展目标	8

四、发展任务	8
(一) 着力构建现代流通体系	8
(二) 加快完善流通网络建设	10
(三) 培育壮大流通市场主体	13
(四) 加强流通行业统计监测	14
(五) 强化市场应急调控手段	15
(六) 加强流通市场监管工作	15
五、保障措施	16
(一) 加强组织领导	16
(二) 加强规划引导	17
(三) 加大建设投入	17
(四) 加强政策扶持	17
(五) 加强队伍建设	18
(六) 加强舆论宣传	18
 附表:	
西双版纳州“十二五”商贸流通产业发展规划	
主要建设项目表	19

西双版纳州“十二五”商贸流通 产业发展规划

前 言

西双版纳州“十二五”商贸流通产业发展规划（简称《规划》），是全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重点专项规划，对推进现代流通和商贸服务业发展，满足各族群众消费需求，优化经济结构，统筹城乡建设，促进社会就业，推动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根据党的十七届五中全会精神，中共西双版纳州委、西双版纳州人民政府的部署和《西双版纳傣族自治州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第十二个五年规划纲要》，编制本《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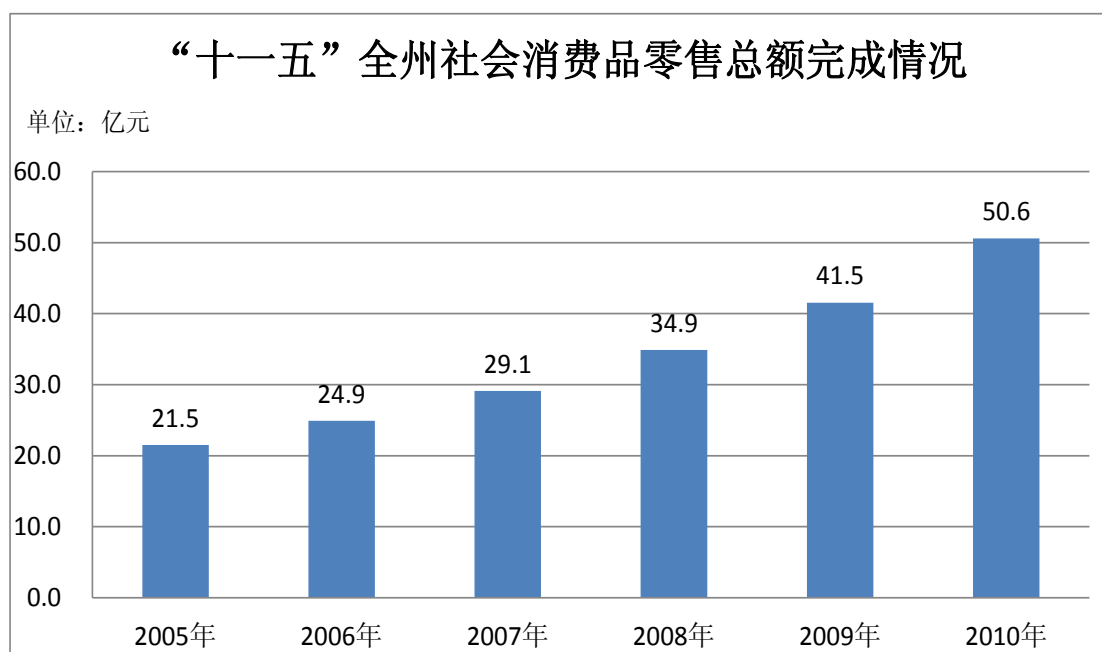
《规划》是引领全州今后五年（2011—2015年）商贸流通产业发展的纲领，是政府部门履行经济调节、市场监管、社会管理、公共服务职责，加快发展商贸流通产业的重要依据。

一、发展现状

“十一五”时期，全州商贸流通工作认真贯彻国家和省搞活流通、扩大消费、确保市场供需平衡的政策，大力推进商贸基础设施建设，发展现代商贸流通业，保障市场商品供应，满足各族群众日益增长的物质需要，城乡消费活跃，实现了“十一五”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预期目标。

(一) 城乡消费快速增长

“十一五”期间，全州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由 2005 年的 21.52 亿元提高到 2010 年的 50.6 亿元，年均增长 18.6%，提前两年实现了“十一五”规划目标。五年累计完成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181.05 亿元，比“十五”时期增加 95.01 亿元。城乡消费持续增长，推动了商贸流通产业发展，促进了第三产业在三次产业比重由 2005 年的 41.3% 上升到 2010 年的 42.8%。



(二) 市场建设成果突出

“十一五”期间，推进“万村千乡市场工程”建设，五年累计新建和改建日用品农家店、农资农家店 500 个，新建和改建商品配送中心 10 个，分别比“十五”时期增加 491

个和 10 个。完成 6 个乡镇和 3 个县市城区农贸(集贸)市场改扩建,全州城乡建有农贸(集贸)市场 50 个。支持发展各类商品批发、零售市场和餐饮、旅店住宿业,引导发展家政服务市场,建立 2 个二手汽车交易市场和 4 个拍卖、典当特殊行业市场,全州初步形成了统一开放、竞争有序的城乡流通市场体系。

(三) 现代流通发展加快

“十一五”期间,支持大兴量贩、天顺超市、天城大卖场 3 户大型零售企业在州内发展经营与设施现代化的连锁超市 11 个,比“十五”时期增加 7 个,营业总面积达 4.53 万平方米,累计完成营业额近 5 亿元。引入长虹、苏宁、海尔、美的等国内知名商贸企业设立专营店,发展连锁经营、物流配送、电子商务、网购邮购、信用消费等现代流通方式,培育家电、餐饮、品牌汽车、信息产品、休闲健身等热点消费,商贸流通产业辐射城乡的营销能力得到增强。

(四) “家电下乡”取得进展

“十一五”期间,启动“家电下乡”推广工作,建立家电下乡销售网点 258 个,累计销售冰箱、彩电、洗衣机、计算机、空调、手机、热水器、电磁炉、微波炉、电动自行车等 10 类产品 6.44 万台,完成销售额 1.31 亿元,兑付财政补贴 1598.22 万元,促进了农村家电消费升级。

(五) 商贸管理成效明显

“十一五”期间,深化流通体制改革,推进商贸流通企

业改制、转让和重组，建立现代企业制度，多元投资、多种经济成分竞相发展的社会化商业格局基本形成。组织诚信兴商、保护知识产权、维护消费者权益等宣传教育活动，开展以食品安全为重点的各类专项整治行动，规范生猪屠宰、酒类流通、商品直销、二手汽车交易、拍卖和典当等行业管理，整顿规范流通市场经营秩序取得阶段性成果。做好生活必需品和重要生产资料市场运行监测工作，合理布局加油站点和液化气供应站点，保障成品油市场供应，建立了 31 户重点流通企业为主的市场运行监测网络。推进商业节能工作，开展“绿色饭店”创建活动，景洪市观光酒店、财鑫大酒店被评为“四叶级中国绿色饭店”，锦都大酒店被评为“三叶级中国绿色饭店”。

(六) 商贸发展存在的问题

“十一五”期间，商贸发展存在的主要问题：一是“流通先导”的战略性发展认识不足，商贸流通产业总体发展水平较低，政策支持和资金投入力度不够。二是商贸基础设施不健全，城乡商业网点规划和行业规划滞后，农村流通市场体系有待完善。三是城乡、山坝区商贸发展不平衡，流通渠道较狭窄，产业规模、结构、布局和辐射力有待提升。四是商贸宏观调控力度不够，平抑物价、确保市场价格稳定等方面有待增强。五是市场监管、产品安全检测、质量认证、信息交流和技术服务等工作有待加强。六是部分商贸流通企业诚信建设和现代经营管理理念欠缺，从业人员整体素质和服

务水平有待提高。

二、发展环境

“十二五”时期，是全州商贸流通产业发展的重要战略机遇期。正确分析发展趋势，主动适应环境新变化、新特点，充分利用有利条件，有效解决存在的问题，开拓进取，是加快商贸流通产业发展的必然要求。

(一) 发展机遇

一是党中央、国务院制定一系列促进服务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提高国民经济中服务业的比重和水平，大力拉动内需，有利于扩大商贸流通产业发展的空间领域。二是国家继续实施西部大开发战略，鼓励东部产业向西部转移，加快“兴边富民”行动，出台《国务院关于支持云南省加快建设面向西南开放重要桥头堡的意见》，有利于造就商贸流通产业发展的新机遇。三是省委、省政府大力推进桥头堡建设，把改善民生、加快流通产业发展列入建设的重要内容，制定出台《云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流通产业发展的若干意见》，有利于促进商贸流通产业发展的水平提升。四是州委、州政府坚定不移地实施全州经济社会跨越发展的“六大战略”，加快桥头堡主阵地建设，培育壮大天然橡胶、傣药南药、生态食品、生态用品、文化旅游和电力“六大支柱产业”，有利于增强商贸流通产业发展的经济实力。

(二) 发展条件

一是西双版纳地处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结合部，国内

市场与国际市场紧密相连，热带、亚热带资源丰富，旅游业方兴未艾，为商贸流通产业发展提供了优势商源。二是“十一五”时期全州基础设施得到较大改善，公路、水运、航空构成的综合交通运输网络基本形成，铁路建设正在推进，为商贸流通产业发展创造了良好的物流条件。三是全州经济连续五年实现两位数增长，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新型工业化、城镇化稳步推进，城乡居民收入和消费水平不断提高，为商贸流通产业发展带来了新的商机。四是五年来商贸经济发展的成果，为加快商贸流通产业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三、发展思路与目标

(一)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牢牢把握新一轮西部大开发和桥头堡建设的重大机遇，紧紧围绕全州经济社会跨越发展的“六大战略”及“两个率先”、“两个为主”、“两个定位”目标，以搞活流通、扩大消费为主线，以改善民生、提高质量为出发点，以完善市场体系、强化现代流通手段为重点，加强企业为主体的商贸基础设施建设，全面提升产业信息化和现代化水平，加快发展具有时代特征和民族特色的现代商贸流通产业，努力把西双版纳建设成为大湄公河次区域重要的商贸物流基地，推动全州经济社会又好又快发展。

(二) 基本原则

1. 坚持以人为本、科学发展的原则。牢固树立“流通先导”的理念，从以人为本、满足消费出发，加强制度创新、集聚发展、品牌商贸、与国际接轨等工作，提升产业功能，扩大流通规模，提高经济效益，推动商贸流通产业科学发展。

2. 坚持全面推进、重点突破的原则。以服务创新和技术进步为依托，以物流、批发、零售、餐饮四个领域为突破口，改造提升传统产业，加快发展现代流通业，培育新增长点，不断拓展新商贸业态、新运营模式、新产业形式和新产业链，推动商贸流通产业全面发展。

3. 坚持优化结构、突出特色的原则。以市场消费为导向，加强政府部门政策指导和宏观调控，推进商贸经济战略性结构调整，结合地方经济特点和功能布局，发展具有时代特征和民族特色的商贸服务业，推动商贸流通产业转型升级。

4. 坚持城乡统筹、协调发展的原则。依据县乡比较优势，合理配置资源要素，培育优势产业，统筹城乡发展，完善农村流通市场体系，缩小城乡、山坝区发展差距，推动商贸流通产业协调发展。

5. 坚持产业联动、互相促进的原则。顺应区域经济一体化发展趋势，以引导消费、扩大消费为动力，以加工业、制造业等关联产业为支撑，发挥产业联动和相互促进的作用，推动商贸流通产业加快发展。

(三) 总体发展目标

加快建立适应全州经济社会发展需要的现代流通体系，培育壮大流通市场主体，提升经营管理和服务水平，产业发展实现新突破，结构布局逐步优化，现代流通程度不断提高，消费环境明显改善，力争完成社会消费增长目标，把西双版纳建设成为云南省商贸流通产业发展水平较高的州市之一。

(四) 主要发展目标

2015 年，全州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到 117 亿元，年均增长 18%，是 2010 年的 2.3 倍。流通业增加值达到 44 亿元，占全州 GDP 的 15%。商贸流通产业实现税收占全社会的比重达到 15%，从业人员占全社会的比重达到 20%。

四、发展任务

(一) 着力构建现代流通体系

1. 加快发展现代物流业。以建设桥头堡主阵地为目标，发挥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结合部的区位优势，以国内、国际两个市场为导向，依托水陆空综合交通运输网络，以企业为主体，以物流仓储为基础，加快现代物流业发展。按照专业化、信息化、智能化的要求，着力培育具有优势竞争力的现代物流企业。加强内引外联协调工作，引导多种经济成分以多种方式进入现代物流服务领域，扶持物流企业做大做强。推进物流及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提高现代物流技术和装备水平，提升物流效率，降低物流成本，努力构建布局结构合理、技术设施先进、信息畅达高效的现代物流体系，把现

代物流业打造成为商贸流通产业发展的新增长点。

2. 推进发展商业批发业。以建设地方特色、多层次的流通市场体系为目标，推进商业批发先导产业发展。争取政策与资金支持，完善州、县市、乡镇三级批发市场网络，提升改造一批批发市场，重点培育经营规模较大、流通现代化程度较高、服务生产消费的专业市场，规范市场经营管理，统筹城乡发展，做大流通规模。引导批发企业加强与品牌产品生产企业的联合，发展总经销、总代理等现代批发方式。积极引进省内外拥有大宗知名品牌产品总分销权、总代理权的企业入驻西双版纳，设立分销机构，努力构建层次分明、结构合理、功能完备、特色突出的现代批发市场体系。

3. 大力发展商品零售业。以扩大消费、丰富业态、方便生活为主线，加快打造城乡“零售商业圈”，改造提升现有零售市场，支持开发新零售市场，引导发展社区零售市场，规范经营管理，提升零售业经营水平。积极引进国内外知名品牌企业到州内设立专卖店、旗舰店，在景洪城区建设一批旅游购物中心及旅游商品一条街，在有条件的口岸规划建设特色旅游商品免税购物店，努力构建业态多样、布局合理、服务消费、特色彰显的现代零售市场体系。

4. 创新发展民族餐饮业。依托民族文化优势，在传承、挖掘、创新的基础上，大力发展以少数民族特色餐饮为主的餐饮服务业。加强酒店、宾馆餐饮质量、安全卫生、餐饮服务 etc 规范化管理，推进“绿色餐饮”普及工作，提升餐饮业

经营档次和服务水平。制定以傣味为主的民族风味餐饮质量管理规范，开展“星级美食名店、特色美食名店”创建活动，培育餐饮知名品牌。“十二五”期间，力争创建“云南省星级美食名店”、“云南省特色美食名店”15家；发展地方特色美食文化名县、名镇2个，知名美食街区5个；培育一批名厨、名师，推出地方特色菜品100个；努力把餐饮业发展成为商贸流通产业的支柱产业。

5. 积极发展商贸会展业。举办好西双版纳边境贸易旅游交易会、农产品交易会和澜沧江—湄公河流域国家文化艺术节为重点的商品展销会，探索开发新会展产品，提高办会水平，突出会展特色，提升会展效应，努力把西双版纳边境贸易旅游交易会和澜沧江—湄公河流域国家文化艺术节商品展销会打造成为国内外知名品牌。

(二) 加快完善流通网络建设

1. 抓好重点流通市场建设。加强大中型批发市场提高设施档次的建设，推进配套服务升级工作。重点培育橡胶、茶叶、粮食3个具有区域影响力的专业市场，加快农产品、日用品、汽车、摩托车、建材等专业市场建设。完善仓储、运输和农产品检验检测设施，加快建立鲜活农产品冷链物流系统。引导商品直营连锁向加盟连锁、特许连锁发展，提高连锁经营销售额占全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的比重。推进市县城5个综合集贸市场和菜市场升级改造工作，抓好乡镇30个农贸(集贸)市场改造建设。“十二五”期间，力争每个乡

镇建成1个设施较健全、功能较完善的农贸(集贸)市场。实施“农改超”工程,促进农产品经营从摊点式向店铺式转化,努力把西双版纳建设成为云南省桥头堡建设的重要商品集散基地。

2. 推进农村流通市场建设。把实施“万村千乡市场工程”的重心转移到建设商品配送中心上来,增加配送商品品种和数量,提高农家店统一配送率,加快完善州、县市、乡镇三级农村流通配送体系。以供销系统农村综合服务社为基础,着力打造“小超市、大连锁”的流通格局,为工业品下乡、农产品进城提供便利。支持大中型流通企业到农村发展连锁经营,推动城市超市下乡进村。

3. 做好“农超对接”工作。推动大中型超市、农产品批发市场与农产品生产基地、农产品龙头企业和农民专业合作社建立长期合作关系,积极探索“超市+农民专业合作社(农业产业化龙头企业)+农户”的对接模式,建立农产品“从田间到消费者”的直达快速通道,降低物流运输成本,方便鲜活农产品跨地区流通,努力完善畅通、便捷、低成本的城乡农产品物流网络。

4. 促进农产品进出口。贯彻桥头堡主阵地建设部署,依托地缘区位和资源特色优势,加强农产品生产和出口加工基地建设。支持商贸流通企业“走出去”,参与“南菜北运”、“蔬菜换石油”、“花卉换水果”、“冷果换热果”贸易发展,努力提高西双版纳农产品进出口的比重。

5. 完善成品油市场网点建设。科学规划布局成品油、液化气市场网点，强化加油站和液化气供应站点经营管理，提高服务水平，保障市场供应，力争 2015 年全州加油站发展到 248 个。

6. 规范改造生猪屠宰市场。推进“放心肉”工程实施，抓好市县城现有 4 个生猪屠宰场提升改造和整合建设，做好乡镇重点屠宰企业改造建设工作，规范生猪屠宰管理，努力保障肉食品市场安全供应。“十二五”期间，力争把市县城生猪屠宰场改造整合为 1 个一星级、2 个二星级屠宰场。

7. 推动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建设。按照“政府推动、市场运作、社会参与”的原则，建立健全经营管理制度，积极构建再生资源回收体系，做好再生资源回收工作，畅通回收渠道，促进资源节约型、环境友好型社会建设。

8. 加强电子商务发展工作。运用现代信息技术，整合商贸信息资源，积极打造区域性、行业性流通信息公共服务平台。用好国家和省流通信息平台资源，增强综合服务功能，为商品贸易、服务贸易提供全面准确的商务信息，以信息化促进商贸流通现代化。实施“一州一策、一县一品”电子商务营销工程，发挥“新农村商网”、“云商汇”和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门户网站等电子商务平台作用，多渠道、多形式采集发布西双版纳产品供求信息。推进农村流通信息服务体系建设，提高信息时效性与质量，做好农产品网上购销对接工作，切实解决农产品“买难”、“卖难”问题。支持企业发

展电子商务，努力提高商贸流通产业电子商务应用水平。

(三) 培育壮大流通市场主体

1. 培育大型流通企业。根据企业销售收入、缴纳税收和就业贡献率等情况，制定优惠政策和奖励办法，做好重点流通企业扶持培育和动态管理工作，推动企业通过参股、控股、承包、兼并、收购、托管等方式做大做强，发挥其引领现代流通、稳定市场、扩大就业、增加财政收入等积极作用。支持大型流通企业参与零售企业分等定级工作，培育一批达标店、金鼎店，开展“名品进名店”活动，推进知名品牌企业创建工作。鼓励流通企业采取连锁经营、特许经营和电子商务等现代流通方式，加快形成统一规范管理、批量集中采购、及时快速配货的经营优势。“十二五”期间，力争发展5户管理技术较先进、核心竞争力较强的大型流通企业，争取1—2户年销售额在3亿元以上的大型企业列入省级20户重点企业扶持对象。

2. 支持中小商贸流通企业发展。努力营造有利于中小企业发展的政策环境，做好企业市场准入、人才培养、信用担保、金融服务、物流服务、信息服务等扶持工作，引导企业向特色化、专业化、品牌化的方向发展，提高市场竞争力。

3. 鼓励商贸流通企业开拓国内外市场。支持企业通过直销连锁、加盟连锁、兼并联合等多种方式拓展国内市场，“走出去”开拓周边国家及东盟市场，不断扩展市场空间和营销网络。

4. 扩大商贸流通对外开放领域。积极引进业态新颖，管理先进，资本、技术、人才实力雄厚，辐射带动力强的国内外连锁物流企业和跨国流通企业，参与州内商贸流通产业开发建设。支持跨国分销企业到州内设立商品采购中心和物流配送中心。鼓励有条件的口岸物流基地发展保税物流，加快完善专业物流体系。“十二五”期间，力争引进 5 个以上国内外知名商贸流通企业入驻西双版纳，优化商贸业态，提升城市功能，促进城乡消费与结构升级。

5. 发展流通中介组织和行业协会。加强商贸流通体制建设，努力营造公平竞争、有序发展的流通环境，规范活跃市场中介要素，培育一批知名度较高、影响力较强的中介服务组织。支持流通行业协会、商会开展工作，发挥行业服务、行业协调、行业自律和维护合法权益等积极作用，倡导现代经营管理理念，促进企业诚信经营，不断提质增效，加快商贸流通产业发展。

(四) 加强流通行业统计监测

1. 完善流通市场运行监测体系。加强流通行业统计信息基础数据库建设管理，增加具有代表性的商贸流通企业样本数量，优化样本结构，健全城乡流通市场运行监测体系。加强对超市、重点流通企业、农贸(集贸)市场和生活必需品、重要生产资料等监测工作，掌握重要商品市场运行、供求关系和价格变化等情况，为市场调控提供决策依据。“十二五”期间，力争全州城乡流通市场运行监测样本企业达 80 户以

上，覆盖 15 个行业。

2. 健全流通市场运行分析机制。建立由商务部门牵头、相关部门和企业参加的市场运行分析联席会议制度，针对市场运行的重点、热点和难点问题进行深度分析，正确判断市场走势，做好引导、调控和管理工作。完善重要商品行业预测预警制度，保障市场商品供应和物价稳定。

3. 加强商务预报。深化与新闻主流媒体合作，扩大商务信息覆盖面，通过电视、广播、报刊、网络等发布商务预报，发挥商务预报引导生产、投资、消费的促进作用。加强消费品市场信息发布工作，引导培育消费热点，促进城乡消费。

（五）强化市场应急调控手段

1. 抓好重要商品储备工作。发挥重要商品储备企业的市场调控作用，落实省级猪肉储备任务，抓好粮食、肉食品、食用油、成品油等生活必需品和重要物资储备工作，努力做到储得足、管得好、调得动、用得上。

2. 完善市场应急保障体系。按照国家和省、州要求，指导各市县区建立完善重要商品保供制度。做好流通市场异常波动情况下信息收集、汇总和发布工作，把握正确的舆论导向，稳定市场信心和消费者市场预期，为积极稳妥处置市场商品供应突发事件创造良好的应对环境。

（六）加强流通市场监管工作

1. 加大整顿规范市场流通秩序力度。强化各类商品市场流通监管工作，严厉打击生猪私屠滥宰、制售假冒伪劣商品、

侵犯知识产权和商业欺诈等违法违规行为，对扰乱市场秩序和影响公平竞争的行为开展专项整治，努力营造统一开放、公平竞争的市场环境，促进安全消费和放心消费。规范零售商与供应商关系，保障双方合理权益。推进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建设，建立完善市场监管制度和监管手段，加强市场监管执法队伍建设，畅通举报投诉渠道，维护经营者和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促进流通市场健康有序发展。

2. 加强商品质量安全市场监管。推进“质量兴州”战略实施，建立商品质量安全可追溯制度，强化产品安全检验检测和质量认证管理，做好耐用消费品质量保障工作。加强“放心肉”和“放心菜”体系建设，抓好县级以上生猪屠宰场标准化改造建设，强化肉食品市场监管，杜绝病害肉上市；建立蔬菜从批发到餐桌的全程可追溯系统，保障蔬菜质量安全。加强酒类经营企业登记备案管理，落实酒类流通随附单制度，保障酒类消费安全。加强商贸流通全行业监管，努力营造诚实守信的流通市场环境。

五、保障措施

(一) 加强组织领导。州政府成立推进流通产业发展工作领导小组，负责规划执行的指导和协调。州商务局负责规划实施和督促检查，做好规划年度目标任务分解落实工作。各级、各部门按照职能分工，完善目标任务责任制和工作措施，抓好组织实施。实行规划执行年度绩效考核制度，对工作不力、措施不落实、阻碍产业发展的单位及个人进行问责和责

任追究，确保规划实施。

(二) 加强规划引导。商务部门按照规划要求，牵头加强商贸设施、物流服务、商品流通、市场行为和消防安全等规范管理工作，加大大型流通设施的建设引导和调控力度。实行商贸基础设施建设统筹规划和分级负责制度，州级相关部门负责行政管理区域内具有较强辐射带动力的规划项目实施，各市县区负责权限管理区域内商贸流通网点的统一规划、布局和建设，整合现有资源，避免盲目发展、重复建设和恶性竞争，已确定的网点建设用地不准挪作它用。

(三) 加大建设投入。商务部门按照发展规划，协同相关部门做好商贸流通产业建设项目的前期工作，储备完善项目库，积极争取国家和省建设项目与资金支持。州级财政每年预算安排适当的商贸流通产业发展专项资金，主要用于国家与省商贸发展引导项目资金配套、农村流通市场体系与城市商贸服务体系建设、市场监测、市场应急、市场调控、重要商品储备费用及商贸流通产业重点项目贴息、补助和奖励。各市县政府、区管委会结合当地实际，相应安排一定的专项资金，支持商贸流通产业发展和建设。

(四) 加强政策扶持。各级、各部门全面落实国家和省、州加快推进流通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共同做好产业扶持工作。金融机构依据政策，积极调整信贷结构，创新金融服务产品，加大对商贸流通产业发展的支持力度。海关部门对符合国家减免税政策的外来投资物流企业，在投资总额内进口

的自用设备，除《外商投资项目不予免税的进口商品目录》和《国内投资项目不予免税的进口商品目录》所列商品外，按规定报批后给予免征进口设备关税和进口环节增值税的优惠。税务部门对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的物流企业技改项目，经审批后给予企业设备投资抵免所得税的优惠。发展改革部门会同相关部门贯彻工商同等、水电同价等政策，切实减轻商贸流通企业的负担。各地加强对各类行政处罚、收费行为和价格政策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严厉治理“三乱”行为。

(五) 加强队伍建设。各级政府对商务管理部门在理顺机构、编制、人员、经费等方面给予积极支持。商务部门结合实际，推进“人才强商”战略实施，抓好人员职业教育和业务培训工作。鼓励中介服务组织开展职业培训、职业鉴定和经纪人培训活动。适时组织部门、企业管理人员到国内先进地区及国外学习交流，不断提高从业人员整体素质和服务水平，为商贸流通产业发展提供人才支撑。

(六) 加强舆论宣传。发挥新闻主流媒体的舆论导向作用，运用电视、广播、报刊、网络等媒体，以专刊、专栏、专题报道等多种形式，加大产业发展宣传力度，积极营造统一开放、公平竞争、有序发展的舆论氛围和流通环境，不断推动全州商贸流通产业又好又快发展。

附表：

西双版纳州“十二五”商贸流通产业发展规划主要建设项目表

西双版纳州“十二五”商贸流通产业发展规划主要建设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年限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 (万元)	项目单位	建设地点
1.	西双版纳国际汽车城	2011-2015	用地 80 亩，建设汽车展销、汽车美容保养为一体的服务场所及配套设施。	40000	西双版纳 旅游度假区 管委会	西双版纳 旅游度假区
2.	西双版纳天然橡胶 国际电子交易中心	2011-2015	用地 805.6 亩，建设橡胶及其它生产资料、大宗农副产品仓储交易基础设施与配套设施。在景洪城区建立交易管理区，在勐养镇建立仓储物流区。	25000	景洪工业园 区管委会与 勐养镇政府	景洪市城区 与勐养镇
3.	景洪农产品出口仓储 物流中心	2011-2015	建设农产品仓储、冷藏库和物流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	8000	景洪工业园 区管委会	景洪市城区
4.	勐腊农产品冷链物流 中心	2011-2015	用地 1300 平方米，建设瓜果蔬菜冷藏保鲜库及物流设施。	500	勐腊县 商务和外事 侨务局	勐腊县 勐腊镇
5.	景洪宣慰步行购物街	2011-2015	利用 4 个村民小组第三产业用地，建设集旅游、休闲、文化、观光、购物、饮食为一体的商贸街。	25000	西双版纳 旅游度假区 管委会	西双版纳 旅游度假区 曼弄枫片区
6.	景洪曼弄枫综合旅游 产品市场	2011-2015	用地 94 亩，建设旅游产品为主的专业批发、零售市场。	20000		
7.	勐腊农产品交易市场	2011-2015	改造现有农贸市场设施，新建茶叶交易市场。	700	勐腊县 商务和外事 侨务局	勐腊县城区
8.	勐腊乡村农贸(集贸) 市场	2011-2015	建设尚勇、勐满、关累、象明、瑶区农集贸市场和勐醒农场集贸市场及 20 个行政村交易大棚。	5779		勐腊县

西双版纳州“十二五”商贸流通产业发展规划主要建设项目表

序号	项目名称	建设年限	建设内容及规模	总投资 (万元)	项目单位	建设地点
9.	关累中老缅泰四国小商品批发市场	2011-2015	用地面积 4609 平方米，建设交易楼、贸易大棚、停车场、绿化等设施。	1500	勐腊县关累工委	勐腊县关累(码头)口岸
10.	勐捧农场建材市场	2011-2015	建设建材市场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	719	勐腊县勐捧农场	勐腊县勐捧农场
11.	西双版纳农资配送中心	2011-2015	建设农资配送中心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	1000	州农资公司	景洪市城区
12.	勐腊农资专业市场	2011-2015	用地 2617 平方米，建设农资市场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	680	勐腊县农资公司	勐腊县城区
13.	勐腊农资配送中心仓库	2011-2015	用地 5000 平方米，建设农资仓储及配送设施。	500		
14.	西双版纳再生资源回收中心	2011-2015	建设再生资源回收中心基础设施及配套设施。	3000	景洪市商务和外事侨务局	景洪市城区
建设项目合计 14 项				投资总额 132, 378 万元		